附件4

与贵州文化演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部和贵州省花灯剧院有限责任公司领导干部存在近亲属关系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与本人关系 | 称呼 | 关系姓名 | 现所在单位及职务 |
| 夫妻 |  |  |  |
| 直系亲属 |  |  |  |
|  |  |  |
|  |  |  |
| 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  |  |  |
|  |  |  |
|  |  |  |
| 近姻亲关系 |  |  |  |
|  |  |  |
| 其他可能会影响招录关系 |  |  |  |
|  |  |  |

说明：1.本表由应聘人员填写在贵州省花灯剧院有限责任公司内工作的亲属情况。2.亲属关系包括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包括祖父母、外祖父母、父母、子女、孙子女、外孙子女）、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包括伯叔姑舅姨、兄弟姐妹、堂兄弟姐妹、表兄弟姐妹、侄子女、甥子女）、近姻亲关系（包括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的配偶及子女配偶的父母、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的配偶）。

个人承诺：本人已如实填写《与贵州文化演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部和贵州省花灯剧院有限责任公司领导干部存在近亲属关系申报表》，如在应聘过程中或录用后发现本人未如实申请以上信息，本人自愿退出贵州省花灯剧院有限责任公司组织的招聘，已与贵州省花灯剧院有限责任公司建立劳动关系，本人自愿解除劳动关系。

承诺人：

年 月 日